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7-105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南华生物，证券代码：000504）已于2017年7月26日开市起停牌，8月9日开市起转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并于9月26日起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后，于2017年10月25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继续停牌事项相关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17年7月26日、8月2日、8月9日、8月16日、8月23日、8月26日、8月30日、9月6日、9月13日、9月20日、9月26日、9月27日、10月10日、10月11日、10月18日、10月25日、10月26日、11月1日、11月8日、11月15日和11月22日分别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核查意见》、《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2017-057、2017-058、2017-059、2017-060、2017-061、2017-062、2017-066、2017-067、2017-068、2017-070、2017-071、2017-072、2017-073、2017-074、2017-075、2017-077、2017-087、2017-088、2017-089、2017-093、2017-095、2017-101、2017-104）。

一、目前进展

停牌期间，公司与各中介机构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全面展开对标的公司（湖南远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评估等各项工作。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重组方案尚未完全确定，仍需与潜在交易对方进一步论证、沟通，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就交易方案进行商讨确认。

二、预计复牌时间

根据公司2017年10月10日发布的《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公司承诺于2018年1月26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三、后续工作安排

本次重组复牌前，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重组各项工作：积极推进并与相关各方完成本次重组方案论证、确认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组织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继续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按照有关规定并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四、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继续停牌的合理性和6个月内复牌的可行性出具了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自公司2017年7月26日停牌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定，严格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停牌期间披露的进展信息真实；考虑到本次重组的内外部沟通的复杂性，公司继续停牌具有合理性；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继续积极推进重组各项工作，自本次重组停牌6个月内复牌具有可行性。

五、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继续停牌的合理性和6个月内复牌可行性的核查意见；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4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